

致：教育事務委員會  
融合教育小組委員會

### 回應「前技能訓練學校的角色」

在回應之前，請細閱教育統籌局於1990出版之第四號報告書所提及有關技能訓練學校之角色：

4.4.8 對於那些認為共同課程並非完全適合本身需要的學生來說，實用學校和特別技能訓練學校都會為他們提供機會，而本港教育制度目前正欠缺這種機會。一些人也許認為：設立這類學校會為這些學生貼上不良的標記，而且把這些學生混合在標準班上課，反而會是較好的辦法。我們並不否認把這些學生混合在標準班上課的優點，因為兒童有需要學習在普通環境中，與其他不同能力和不同興趣的學生互起作用。不過，過去把這類學生混合在普通學校上課的措施，已導致課室內發生不少問題，令校內所有兒童的教育受到不良影響，家長和教師都曾表示反對。這種措施亦往往令此類學生受到他人誣蔑，並可能因而導致行為問題和失去自尊心。不過，最重要的是，我們相信這類學生因校方將他們留在主流制度內而感到氣餒。本委員會認為，另外為這些兒童提供所需的教育，總比把他們混合在普通學校上課的辦法優勝一籌。(p.44)

由此可見，早在1990年代已預見有嚴重學習困難(或下稱「有特殊學習需要」)的學生，在一般主流中學將遇見的問題。而前技能訓練學校的成立，正是要配合這群學生的需要。及至政府大力推行融合教育，技能訓練學校亦配合政府政策，歸入主流化，成為另類的融合，繼續服務一群有嚴重學習困難的學生。至今快19年，我們很清楚學校的定位及角色，原因如下：

#### 1. 因材施教，有助重拾自信

由於整體教育政策仍偏重學生學業能力的發展，一般主流中學的課程，受着公開試的主導，雖有學習/考試的調適安排或額外的功課輔導，不代表這群有嚴重學習困難的學生能夠應付，最後只為他們帶來挫敗感。因他們的成績與同齡的主流學校學生比較，往往落後最少兩年，所以一個度身剪裁的課程，對他們來說是非常重要的，實有助他們重拾對學習的自信及興趣。

#### 2. 另類融合，增加家長選擇

在融合教育的大前題下，前技能訓練學校體現了另類的融合，為有需要的家長提供了另類選擇。部分小學融合生的家長到了升中選校時，不會願意子女回流到特殊學校，但同時他們又明白自己子女將難於應付主流課程，造成很大的學習壓力，在兩難之間，另類融合的前技能訓練學校，正好為他們提供多一個升學的選擇。

### 3. 助展潛能，保障兒童權益

在《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》中明確提出兒童有發展的權利(the right to development to the maximum extent of the available resources)。在1990的第四號報告書亦提到：

「……有嚴重學習困難的學生，不能充分從共同課程中獲益。……因此，我們須向這些學生提供適當的教育，使他們的潛能獲得發展，並且成爲有能力適應社會的一員。我們相信，這類學生如果有機會在一些特設學校裏修讀較適合他們需要的課程，則上述的目的會更容易達到。」(p.41)

主流化的技能訓練學校正符合這項需要，因它的課程不受公開試限制，有嚴重學習困難的學生用不着為趕上課程而苦惱受壓；相反，更能有空間幫助他們去發展個人潛能及社交技巧，以提昇個人自信。

### 4. 探索出路，有助立身社會

一般主流中學着眼點在學生的公開試成績及一般學生的升學出路，對於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同學，由於他們屬學校的少數，實難有專人為他們探索出路安排，然而主流化了的技能訓練學校，仍以這批學生為服務對象，所以能有專責的團隊來探索、開拓及安排他們的出路(見炮中「工作達人學堂」一本專為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職業培訓手冊)，最終期望他們都能立身社會，自力更生，回饋社會。

### 5. 適切支援，得到專業認同(醫生、社工、心理學家、輔導人員、教育心理學家)

我校有不少個案顯示，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學生入讀普通主流中學後，在「高壓力」和「高目標」的學業要求下，感到氣餒和挫敗，曾出現放棄/逃避學習，嚴重的甚或導致情緒及有精神問題，如：抑鬱、焦慮、恐懼(School Phobia)或思覺失調……病發後，雖得到治療，但無法繼續學業。後得到專業人員的轉介，來到我校(一個更合適他們成長的地方)，不但減輕他們的學習壓力，亦幫助了他們康復，這一點都是不少專業人員(醫生、社工、心理學家……)所認同的。

既然「前技能訓練學校」- 炮中擔當一個另類融合的重要角色，容讓她發展，培訓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，讓他們自力更生，回饋社會。

炮台山循道衛理中學  
校長及老師